



麦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车身修复校企合作
协 议 书



奔朋成立于1997年，秉承责任、创新、厚德、卓越的企业文化，致力于事故车维修整体解决方案建设，是全球最大最专业的事故车维修技术研发、设备生产销售的行业领导者，产品涵盖车身校正、车身测量、车身焊接、车身整形等全系列检测维修设备。

奔朋专注于职业院校车身修复专业建设，包括师资培训、理论与实训课程设置、实训基地建设、毕业生实习及就业推荐。



奔腾车身修复校企合作协议书

甲方：奔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江苏奔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为提升我国职业院校汽车车身修复项目的教学水平，满足汽车维修行业对人才的需求，奔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甲方”）与江苏奔腾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乙方”）经过协商，就开展汽车车身修复项目校企合作达成以下协议：

一、合作目的

甲乙双方共同致力于教学课程建设、专业教师培养与提升、科研成果转化、新技术及新工艺引进、实训基地建设、学生实习及就业、培养专业的汽车车身修复技能人才，满足企业对技能人才的需求。

二、合作内容

1. 甲乙双方共同开展建设专业课程
2. 甲乙双方共同开展教学活动
3. 甲乙双方共同培养专业教师
4. 甲乙双方共同建设“奔腾汽车车身修复实训基地”
5. 甲乙双方共同开展学生实习及就业

三、合作要求

1. 成立校企合作项目推进小组
2. 制定项目进度表
3. 按照协议内容开展教学课程实训基地建设
4. 建设期间结束按照协议内容展开评估和验收

四、甲方的权利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派遣专业教师到甲方进行培训并通过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参加甲方组织的与合作有关的活动
3. 甲方在与乙方合作期间或合作活动结束后有权要求乙方退还名权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建设实训基地及文化建设

五、甲方的义务

1. 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乙方以上合格的专业教师
2. 甲方有义务派遣乙方到乙方学校进行授课
3. 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理论及实训课程体系
4. 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实训基地建设方案
5. 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实训设备技术支持

六、乙方的权利

1. 乙方有权使用“奔腾汽车车身修复实训基地”合作项目进行宣传
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培训专业教师
3.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派遣培训讲师到现场进行短期授课
4.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协助进行课程体系建设
5.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针对大量技能实训项目进行指导

七、乙方的义务

1. 乙方有义务建设实训基地
2. 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在乙方学校开展的各种培训及交流活动
3. 乙方有义务在学期结束及学期技术发生变化时及时对实训基地进行升级

八、合作终止

1. 由于不可抗力或合作项目所需资金未获相关银行批准时本合作终止



2. 一方在合作中违反行为时
3. 一方有违反本协议行为时
4. 任何一方希望终止本协议时, 应提前六十天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逾期不通知的视为协议终止

九. 合作期限
协议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起持续有效至 2021 年 9 月 1 日止

十. 本协议一式两份, 甲方执一份, 乙方执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 本协议未尽事宜, 经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确定, 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贵州广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 贵阳市观山湖区世纪城17号
法定代表人: 王健
公章: [Red Seal]
电话: 0853-865092
日期: 2019 年 9 月 1 日

乙方: [Red Seal]
地址: [Red Seal]
法定代表人: [Red Seal]
公章: [Red Seal]
电话: [Red Seal]
日期: 2019 年 9 月 1 日

携手奔腾
共赢未来